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投资建设无人信息产业基地相关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公司拟在广州市增城区投资建设无人信息产业基地，打造集研发、智造、测试、仿真训练为一体的覆盖陆域、空域、水域等多领域的无人信息产业基地以及具备航空飞行培训能力的专业培训基地。根据此规划，公司本次分别与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签署《海格无人信息产业基地项目框架协议》以及与保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2. 本次签署的协议均为战略合作框架性协议，具体的合作内容尚需经各方履行内部审批或授权程序后，另行签订具体合作协议并落实，具体合作内容和实施推进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3. 本次签署的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对于具体的合作项目或事宜，各方将通过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正式书面协议或合同另行约定。协议签署预计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直接产生重大影响。目前无法准确预测其对公司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协议签署概况

根据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格通信”）发展战略，公司积极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和积累的先发优势，着力布局未来重点战略领域，加大在无人系统、仿真训练、低轨卫星等未来可期创新业务的投入，形成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2021年11月25日，公司分别与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增城区政府”）签署《海格无人信息产业基地项目框架协议》（以下简称“信息产业基地项目协议”）以及与保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利国际”）

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公司与增城区政府签订的无人信息产业基地项目协议，将依托公司在无人系统领域的超前布局和先发优势，以无人系统智能化、信息化以及反无人系统为业务核心，以“高新研发、高端制造、高端服务”为布局，打造集研发、智造、测试、仿真训练为一体的覆盖陆域、空域、水域等多领域的无人信息产业基地以及具备航空飞行培训能力的专业培训基地。

海格通信作为国内特殊机构模拟仿真系统的领军企业，保利国际是国内拥有武器装备综合进出口权的大型防务企业，双方本次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将满足特殊机构和通航市场日益增长的航空器飞行员培养市场需求，充分利用各自市场和技术资源优势，共同推进在飞行模拟仿真和培训领域的战略布局和业务拓展。

本次签订的合作框架协议，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待项目明确具体的合作内容或取得相关批复手续后，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合作方介绍

（一）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

1. 单位性质：地方政府机构
2. 关联关系：公司与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无类似交易

（二）保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 名称：保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78457803
3. 法定代表人：王兴晔
4.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1号26层
5. 经营范围：对制造业、资源、高科技、流通、服务领域的投资与管理；贸易代理；进出口业务；承包各类境外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仓储；汽车、汽车零配件、建筑材料、玻璃、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机械设备、仪器仪表、日用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家具、金属材料、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的销售；与上述业务相关的信息咨询和技术服务；

自有房屋租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 公司与保利国际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未发生类似交易。

7. 经查询，保利国际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保利国际是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其前身保利科技有限公司是1984年经中央军委批准成立的大型防务公司，产品涉及陆、海、空、天、警、反恐等装备，是国内拥有武器装备综合进出口权的大型防务企业。旗下拥有军品贸易、工程建设、民品贸易、防务投资和高端消费品代理等业务板块，是保利集团开展国际化经营和贸易的重要平台。

三、协议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增城区政府签署的《海格无人信息产业基地项目框架协议》

海格通信拟在增城区投资建设海格无人信息产业基地项目，主要内容如下：

1. 项目名称：海格无人信息产业基地项目。

2. 项目定位：项目拟打造国内首个集研发、智造、测试、仿真训练为一体的覆盖陆域、空域、水域等多领域的无人信息产业基地以及具备航空飞行培训能力的专业培训机构。

3. 项目共两期，第一期用于建设无人/反无人装备的研发制造中心、航空飞行模拟器制造及培训基地；第二期用于拓展无人信息业务和发展低轨卫星通信领域业务。

（二）公司与保利国际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1. 合作目标

通过本次战略合作，发展国家高端装备制造及高端服务，实现双方在飞行仿真模拟领域的战略布局和市场扩展，建设立足本土、覆盖部分海外国家，具备航空飞行培训能力的专业培训机构，推动我国飞行仿真模拟培训行业整体水平的提升以及设备国产化的进程。

2. 合作内容

（1）双方共同利用自身资源开展飞行仿真模拟培训业务，海格通信主要提供

技术、设备支撑，保利国际主要利用优势资源开发市场客户。

(2) 海格通信负责建立规范的培训服务流程，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合同管理、飞行员保障、教练员聘请、飞行讲解、设备维护维修等一系列实际业务的运营管理。保利国际负责市场拓展并协助引进必要的设备等。

(3) 根据双方业务合作的需要和项目洽谈实施进度，双方可共同组建合资公司，并以合资公司为平台开展相关具体业务。

四、签署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一) 无人系统领域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正成为公司新的增长板块

人工智能技术在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中发挥着重要作用，正在加快推动国防装备向机械化信息化智能化融合发展，无人化装备是人工智能与装备紧密结合所形成的新型装备，具有隐蔽性好、费效比高、降低人员危险、高效快反等优点，无人进攻、防御、保障任务的各类装备具有广阔的应用前景，其作用和地位日渐凸显。随着我国国防建设现代化进程的深入推进，精准、智能、融通、高效的信息化武器装备以及无人装备正成为国防装备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未来市场前景广阔。

“蜂群（无人机）、狼群（无人车）、鱼群（无人船）”将成为未来军队的发展方向，公司利用在通信、导航定位、感知算法等优势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涵括侦抗一体化等全系列无人应用平台，实现由终端业务向作战平台的拓展。

近年来，海格通信瞄准这一广阔市场，通过前瞻布局和坚定的战略，在行业内率先布局无人系统，于三年前成立了无人系统技术创新中心，集结了一批专注投入无人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的高新技术人才，统筹开展无人系统平台、无人系统集成应用、无人信息领域核心技术和产品的研发，加快应用场景构建和市场拓展，现已开展了有人/无人协同、无人车、无人编组等多个项目，公司参与研制的多款型号地面无人平台装备在特殊机构比测中名列前茅并获得了选型，并在无人系统信息化装备研发和配套、反无人方面取得客户合同，先发优势显著，下一步将继续加大无人装备研发投入，并围绕无人相关业务深入拓展。

根据海格通信“十四五”发展规划，公司将抓住市场机遇，持续加大无人系统领域的投入，实施“新技术、高投入、高产出、新基地”发展策略，通过构建

核心技术积累，加大技术研发和制造投入强度，建设无人信息产业基地，将无人系统领域发展成公司新的业务增长板块。

（二）抓住市场机遇，进一步做强做优做大飞行仿真模拟培训业务

目前国家航空器装备使用量不断增长，对航空器飞行员需求数量很大，压缩飞行员的训练周期，提升飞行员的特情处理能力，成为了特殊机构的迫切需求；同时国内低空通航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进而带动飞行员需求数量不断增加，快速培养具备基础技能的通航飞行员，具有极其广阔的市场前景。

公司是国内特殊机构市场模拟仿真系统的领导者，是国内首家为特殊机构提供“D级”模拟器的供应商，研制的大负载六自由度全电运动平台打破国外对高等级飞行模拟器动感分系统的垄断，有力提升了行业技术水平和国产化进程；在飞行模拟培训方面，公司有着成熟的技术和运营经验。公司和保利国际均具有促进我国飞行仿真模拟培训产业发展的良好意愿和相关资源优势，本次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将推进双方在飞行模拟仿真和培训领域的战略布局和市场拓展，进一步做强做优做大业务市场。

（三）本次签署框架协议将加快公司创新领域发展规划的落地

公司本次与增城区政府和保利国际签署战略框架协议，将打造集“研发、智造、测试、仿真训练”为一体的覆盖陆域、空域、水域等多领域的无人信息产业基地以及具备航空飞行培训能力的专业培训基地，有利于公司加快落实“十四五”发展规划，抓住市场机遇，积极布局无人系统、仿真训练、低轨卫星等创新领域，加快产业落地，推动公司可持续性和高质量发展。

（四）本次协议签署预计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直接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签署的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对于具体的合作项目或事宜，各方将通过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正式书面协议或合同另行约定。协议签署预计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直接产生重大影响。目前无法准确预测其对公司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及影响。

五、风险提示

本协议为各方签署的战略合作指导性文件，具体的合作内容需经各方履行内部审批或授权程序后，另行签订具体合作协议并落实，合作内容及实施推进尚存

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相关说明

1. 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性协议情况

2020年11月24日，公司发布《关于与中国交通通信信息中心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编号：2020-072号），公司与中国交通通信信息中心同意进行全方位深度合作，并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目前该协议正在有序推进中，不存在未达预期的情况。

2. 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监高股份变动情况及计划

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监高持股未发生变化。未来三个月内，除公司董监高所持股份将于年初根据法律规定统一计算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会导致部分股份解除锁定外，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监高所持股份无其他解除限售计划。公司亦未知悉或收到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监高未来三个月内的股份增持或减持计划。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与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签署的《海格无人信息产业基地项目框架协议》；
2. 公司与保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1月26日